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
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关于战争遗留爆炸物的第五号议定书
缔约方第六次会议

12 Februar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2 年 11 月 12 日至 13 日，日内瓦

第 4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2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4 时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 阿克拉姆先生(巴基斯坦)

目录

任何附属机构的报告(续)

审议并通过最后文件

会议闭幕

本记录可加以更正。

对本记录的更正应以工作语文之一提出，以备忘录说明更正之处，并改在一份已印发的记录上。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之日起一周内送交日内瓦万国宫 E.4108 室编辑股。

本会议各次会议记录的所有更正将汇编成一份总的更正，于会议结束后不久印发。

下午 5 时会议开始。

任何附属机构的报告(续)

关于清除和第 4 条通用电子模板的专题讨论 (CCW/P.V/CONF/2012/5)

1. 主席说，清除和第 4 条问题协调员在上午会议结束之后举行了磋商，拟订了第 1(d)段的订正案文。借助 PowerPoint，向会议展示了新的案文。主席认为，会议愿意通过订正后的案文。
2. 经修正后的第 1(d)段通过。
3. 米亚诺先生(菲律宾观察员)借助幻灯片发言说，菲律宾境内的有些战争遗留爆炸物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遗留下来的，主要属于存放在军用仓库的过时或过剩弹药。此外，建筑工地不时还会挖掘出二战时期遗留下来的炸弹。其他战争遗留爆炸物包括 1970 年代国内叛乱时期遗留下来的迫击炮或火炮弹药及其他高爆炸性弹药以及对非国家武装团伙采取军事行动时缴获的爆炸性弹药。
4. 目前仍有 300,000 多枚从火炮弹药到枪榴弹等各类遗留爆炸物有待销毁，还有约 182,000 发 20 毫米弹药有待作非军事化处理。2011 年，在美国援助下，菲律宾销毁了近 4,400 枚深水炸药、反潜导弹、炸弹、火炮弹药和榴弹。
5. 菲律宾武装部队实施一项年度弹药处理方案，2012 年在该方案下共销毁了 74,000 发各类不能使用的弹药。为求尽量减小弹药变质所造成的损失、防止意外爆炸和防止盗窃，武装部队对所有弹药库定期进行监测和检查。军方还散发《公约》的有关信息。而且，在弹药管理和爆炸性弹药处理方面，定期进行培训。
6. 菲律宾在处理其战争遗留爆炸物库存方面选择有限。直到不久前，最常用的方法就是以引爆方式销毁。但最近基于环境考虑，准许以引爆或燃烧方式进行销毁的区域受到了限制，这拖慢了处理方案的进度。
7. 2011 年启动的一个对菲律宾空军近 450,000 发 20 毫米弹药作非军事化处理的项目预定于 2013 年底完成。此外，武装部队正在将不能使用的迫击炮和火炮弹药转用于训练目的，这是有别于以引爆方式销毁的一个可节省费用的办法。还计划建造一个用于消除国内战争遗留爆炸物的非军事化处理设施。政府相信这些步骤将使菲律宾公民不久后就能够生活在一个没有致命弹药危害的国度。

审议并通过最后文件(CCW/P.V/CONF/2012/CRP.1； CCW/P.V/CONF/2012/8/Rev.1)

第 1 至第 16 段

8. 第 1 至第 16 段通过。

第 17 至第 25 段

9. 阿马代先生(意大利)说,第 20 段的措辞与以往不同。第五次会议最后文件(CCW/P.V/CONF/2011/12)第 47 段述及第六次会议临时议程和费用估计时说,会议“建议 2012 年予以通过”。他建议使用类似的措辞,删去“会议确认会议费用的分摊安排”一语。下次会议应有权决定其费用估计。

10. 卢斯女士(执行支助股)说,之所以修改该段落,是为了更好地反映实际情况。必须先通过费用估计,从而可为口译及其他会议服务作出安排,才能够举行下次会议,因此才需要为下一年预先通过费用估计。

11. 主席注意到意大利代表的发言,表示将对该段作相应的修改。

12. 经修正后的第 17 至第 25 段通过。

第 26 至第 35 段

13. 第 26 至第 35 段通过。

第 36 和第 37 段

14. 主席说,将修改第 39(b)段,以表明:2013 年,智利的费尔南多·古斯曼先生将担任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卡洛琳·韦格特女士则担任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之友。国家报告问题协调员将由洛德·德韦根内雷先生出任。

15. 第 36 和第 37 段通过。

第 38 至第 44 段

16. 卢斯女士(执行支助股)说,CCW/P.V/CONF/2012/8/Rev.1 号文件所载的订正费用估计应包含简要记录费用,这笔费用估计为 74,300 美元。因此,第七次会议所需费用总额应为 299,700 美元。

17. 西蒙-米歇尔先生(法国)说,秘书处在该文件中漏列的费用应列入“文件翻译”项下。他要重申,需严格遵守既定的语文安排,这是法国至为重视的,还需要翻译会议的正式文件。然而,既然简要记录的用处不大,作为也许值得采取的节省费用措施,会议不妨决定不再编写简要记录。

18. 梅赫塔女士(印度)在主席表示本次会议若存在共识即可就此问题作出决定后说,最好不要仓促决定是否不再编写简要记录,以便有时间对这个问题作全面的考虑。因此,她建议推迟到第七次会议作决定。

19. 西蒙-米歇尔先生(法国)说,他愿意推迟作决定。只要他所关注的语文平等原则得到尊重,他完全同意让各代表团有时间考虑简要记录的问题。

20. 阿马代先生(意大利)对最后文件草案第 43 段提出了他先前针对第 20 段提出过的同样关注。意大利代表团对这样的修改并无异议,但要提请注意的是,有别于以往惯例之处看来构成了实质性改动。

21. 卢斯女士(执行支助股)说,本文件的措辞之所以修改,是为了反映须预先核准未来会议的费用这一点。《生物武器公约》的会议使用了同样的措辞。

22. 阿马代先生(意大利)说,之所以通过《生物武器公约》审查会议闭会期间会议的费用,是因为闭会期间会议的与会者无权决定费用问题。第五号议定书历次会议的法律和财政基础都很稳当,在口译、笔译和所需其他服务方面也没有遇到过任何困难。他相信将来的情况也仍然会如此。

23. 第 38 至第 44 段通过。

24. 第五号议定书缔约方第六次会议经修正后的最后文件草案整个案文通过。

会议闭幕

25. 主席在按惯例致谢后,宣布会议闭幕。

下午 5 时 50 分散会。